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15209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
號

聯絡人：黃俐嘉

聯絡電話：02-2787-7689

傳真：02-2653-2072

電子郵件：1585hlj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5日

發文字號：FDA藥字第11114104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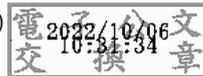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111年度精進藥事服務品質計畫「藥品優良調劑作業準則」教育訓練議程(更新
版) (A21020000I_1111410465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更正本署111年10月3日FDA藥字第1111410323號函(諒
達)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函所述111年度精進藥事服務品質計畫「藥品優良調劑
作業準則」教育訓練日期誤植，應更正為111年10月13及14
日，另檢送教育訓練議程(更新版：更新日期及QR code)如
附件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灣
臨床藥學會

副本：宜蘭縣政府衛生局、花蓮縣衛生局、南投縣政府衛生局、屏東縣政府衛生局、苗
栗縣政府衛生局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基隆市衛生局、連江
縣衛生福利局、雲林縣衛生局、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新竹市衛生局、新竹縣政府
衛生局、嘉義市政府衛生局、嘉義縣衛生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臺中市政府衛生
局、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臺東縣衛生局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金門縣衛生局、澎
湖縣政府衛生局(均含附件)





臺北醫學大學
TAIPEI MEDICAL UNIVERSITY

111年度精進藥事服務品質計畫 「藥品優良調劑作業準則」教育訓練

說明 | 「藥品優良調劑作業準則」修正案已於民國 111 年 07 月 20 日發布，自發布後一年施行。修正後全文共52 條，將於民國 112 年 07 月 20 日生效。

時間 | 2022年10月13日(四) 12:30-16:30

2022年10月14日(五) 12:00-14:00

方式 | 以視訊方式辦理, 採線上會議方式進行

(完成報名才可認列藥師持續教育學分)

報名連結: <https://forms.gle/HJ1SssXMkGyBnYwW6>



2022年10月13日 (四)

時間	對象	主題
12:30-14:30	診所藥局	診所藥局如何因應藥品優良調劑作業準則法規修訂
14:30 -16:30	社區藥局	社區藥局如何因應藥品優良調劑作業準則法規修訂



會議連結

2022年10月14日 (五)

時間	對象	主題
12:00-14:00	醫院藥局	醫院藥局如何因應藥品優良調劑作業準則法規修訂



會議連結